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宁县良平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王龙科	联系电话	13909343329					
部门（单位）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依据【填写三定方案文件名及文号】							
	关于印发《宁县良平镇党政机构及事业单位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办字（2020）119号							
	部门（单位）职能： 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保证监督职能。教育和管理职能，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负责抓好本乡镇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新闻宣传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1、依法行政，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同级党委、人大代表大会决定、决议，并报告政府工作； 2、制定镇政府各项工作，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目标管理，并组织实施； 3、负责执行镇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发展各项服务事业； 4、对上级政府交办的各项临时任务和本级政府各项中心工作，负责组织安排和实施等。							
年度绩效目标	1、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实现重大突破； 2、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人居环境面貌明显改善； 3、民生事业大步前进，群众福祉持续增进。							
部门（单位）基本信息	直属单位（个），包括：							
	直属单位5个，包括：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围：	是						
	内设职能部门（个），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5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							
人员情况	内容	行政编制24人（其中机关工勤2人），事业编制41人。						
	人员编制数（人）	65						
	在职人员总数（人）	72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835.88	上级财政补助	0.00			
		公用经费	126.52	上级财政补助	0.00			
		合计	962.40	本级财政安排	962.4			
	项目支出	本级			其他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收入预算合计	962.4		
合计				支出预算合计	96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	备注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保障全镇经济社会良好发展	定性	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定性	保障				
	部门效果目标	完成各项任务	定性	良好				
		部门制度规范性	定性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8	%				
社会影响	政府社会影响持续良好	定性	良好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建立财务管理长效机制	定性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坚持选用德才兼备的干部	定性	良好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存货	预收账款		
流动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实收资本		
资产总计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